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ST盛屯 公告编号:2025-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被担保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或“上市公司”)、盛屯能源金属化学(贵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能源金属”),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立鑫(阳江)”)。

●公司下属公司四川盛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锌锗”)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会展中心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厦门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本金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20,000万元整或等值外币。

公司为下属公司盛屯能源金属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申请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27,000万元整或等值外币。

公司为下属公司盛屯能源金属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以下简称“贵州银行福泉支行”)申请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2,400万元整或等值外币。

公司为下属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阳江分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公司对反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为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公司科立鑫(阳江)与中国银行厦门会展中心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在中国银行厦门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贰亿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盛屯锌锗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盛屯矿业

(1)公司名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7年01月14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莲路836号3号楼101号A单元

(4)法定代表人:熊波

(5)注册资本:309,061,1551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对矿山、矿山工程建设业的投资与管理;批发零售矿产品、有色金属;黄金和白银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信息咨询;智能高新技术产品的销售、服务;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资产与股权;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7)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7,528,507,486.37	39,397,840,705.76
负债总额(元)	20,630,179,992.47	22,037,978,534.60
净资产(元)	16,898,327,493.90	17,359,862,171.16
项目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5,730,460,453.80	5,666,696,07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5,394,698.48	291,173,771.2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锌锗
被担保方	盛屯矿业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按债权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	担保债权本金余额所合计人民币2亿元整或等值外币
担保范围	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本金、利息(包括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议程序,公司下属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满足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4月14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5日和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盛屯能源金属在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而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叁亿伍仟肆佰万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与中国银行福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盛屯能源金属在贵州银行福泉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而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叁亿伍仟肆佰万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与广发银行阳江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科立鑫(阳江)在广发银行阳江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而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等值人民币叁亿伍仟肆佰万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科立鑫(阳江)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7,528,507,486.37	39,397,840,705.76
负债总额(元)	20,630,179,992.47	22,037,978,534.60
净资产(元)	16,898,327,493.90	17,359,862,171.16
项目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5,730,460,453.80	5,666,696,07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5,394,698.48	291,173,771.27

(8)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科立鑫(阳江)为盛屯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2、科立鑫(阳江)

(1)公司名称: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06月23日

(3)注册地址:阳春市马水镇锡山脚岭

(4)法定代表人:郑良明

(5)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945,599,070.43	4,902,824,352.97
负债总额(元)	3,715,541,902.94	3,725,826,843.00
净资产(元)	1,230,057,167.49	1,176,997,506.97
项目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745,486,765.88	805,036,885.60
净利润(元)	-184,733,328.47	-53,059,657.52

(9)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盛屯能源金属为盛屯矿业的控股子公司。

3、科立鑫(阳江)

(1)公司名称:科立鑫(阳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06月23日

(3)注册地址:阳春市马水镇锡山脚岭

(4)法定代表人:郑良明

(5)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9,561,78	12,659,21
负债总额(元)	6,902,57	4,587,63
净资产(元)	12,659,21	8,072,82
项目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3,575,04	32,309,10
净利润(元)	31,886,90	10,687,05

(10)被担保方与科立鑫(阳江)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7,223,51	166,738,97
负债总额(元)	107,484,53	557,427,90
净资产(元)	557,427,90	1,336,84
项目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83,231,92	175,157,03
净利润(元)	108,074,90	137,70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36	590,36

(11)被担保方与科立鑫(阳江)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7,223,51	166,738,97
负债总额(元)	107,484,53	557,427,90
净资产(元)	557,427,90	1,336,84
项目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83,231,92	175,157,03
净利润(元)	108,074,90	137,70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36	590,36

(12)被担保方与科立鑫(阳江)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7,223,51	166,738,97
负债总额(元)	107,484,53	557,427,90
净资产(元)	557,427,90	1,336,84
项目	2025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83,231,92	175,15